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3 月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资料目录

三达膜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三达膜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三达膜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7
议案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	11
议案三：《关于 2025 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	17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股

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3 月 20 日 14:30

(二) 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锦亭北路 66 号三达科技园办公楼三层

(三)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3 月 20 日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 年 3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 会议召集人：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宣读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	√
---	--------------------------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九)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书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议案一：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 Suntar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Pte.Ltd.（以下简称“SET 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加快 SET 公司良性发展，提升公司整体实力，现拟为 SET 公司向汇丰银行申请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美元 3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授信业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项目贷款、融资租赁、贸易融资、外汇衍生品等品种，担保方式与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以公司与汇丰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担保协议约定为准。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本公司	SET 公司	100.00%	94.98%	0.00	美元 300 万元	0.48%	1 年	否	否

司									
---	--	--	--	--	--	--	--	--	--

注 1：上表中引用的资产负债率、净资产数据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节点的数据；

注 2：上表中使用的汇率采用 2026 年 2 月 12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美元汇率中间价（即 1 美元对人民币 6.9457 元）。

（一）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不适用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Suntar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Pte.Lt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公司董事	LAN WEIGUANG、CHEN NI		
公司注册号	201119204E		
成立时间	2011 年 8 月 12 日		
注册地	新加坡共和国		
注册资本	SGD4,900,000.00 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水处理设备的制造和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94.56	7,863.01
	负债总额	11,392.07	6,810.63
	资产净额	602.49	1,052.38
	营业收入	408.59	892.91
	净利润	-449.89	60.29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不适用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尚需汇丰银行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本次被担保对象经营状况稳定，资信良好，同时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较小，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6-009）。

本议案已于2026年2月12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议案二：**《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简称“梅河口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完成率大约为 95%，公司拟停止使用募集资金支出，已签合同未支付部分拟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形式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0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25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347.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416.2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5,024.6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12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9)第350ZA0041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11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	50,000.00	50,000.00
2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36,000.00	36,000.00

3	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	30,000.00	30,000.00
4	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5,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41,000.00	141,000.00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调整“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实施内容，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27,713.33 万元（含利息收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准）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进行专户监管。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024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听取及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进展的议案》，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将“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达到可投产状态。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均同意该议案，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025 年 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及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进展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生产制造基地机加工生产线已组装调试完成，公司预计该生产基地于 2025 年 12 月前取得相关证照并投产。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均同意该议案，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意见。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目前该项目建设完成率大致为 95%，仅剩下 5#钢结构厂房的部分消防工程等设施尚未完工。

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同意将梅河口募投项目剩余的未实施的部分改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全体董事均同意了该议案。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152,416.22
募集资金净额	145,024.66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11 月 12 日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	1,197.90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	0.83%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募集资金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或者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新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募投项目							变更后募投项目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公告日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已投入金额	是否已变更募投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拟投入总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梅河口新三达膜技术有限公司	吉林省梅河口市	10,732.66	10,732.66	9,534.76	9,534.76	是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梅河口新三达膜技术有限公司	吉林省梅河口市	10,732.66	0.00	否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 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按照公司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招股说明书中的募投项目安排，以及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调整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调整“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实施内容，并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7,713.33万元（含利息收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准）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进行专户监管。截至2025年12月2日，该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1) 项目各项费用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招股说明书中计划投资金额	变更调整后拟投资总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 日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 日实际投入金额
1	建筑工程费	11,264.71	5,665.33	1,088.13	4,577.20
2	设备购置费	15,702.49	1,091.95	109.77	982.18
3	设备安装费	409.08	36.00	-	36.00
4	工器具费	1,500.00	-	-	-
5	土地购置费	3,750.00	3,939.38	-	3,939.38
6	其它工程费用	1,499.78	-	-	-
7	铺底流动资金	1,873.94	-	-	-
项目总投资		36,000.00	10,732.66	1,197.90	9,534.76

(2) 项目整体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A)	截止 2025 年 12 月 2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支出金	截止 2025 年 12 月 2 日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	预计结余募集资金的金额

		额 (B)	手续费) (C)	(D=A-B+C)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10,732.66	9,534.76	245.81	1,443.71

(二) 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原计划该项目于2025年12月投产运行,由于项目总包单位自身持续的债务问题使得本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缓慢,导致该项目尚无法按照原计划投产运行。因工程总包单位自身债务问题,公司考虑到募投项目专用资金支付的特殊性及从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决定将该项目移出募投项目管理,该项目剩余未支付款项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改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后期公司将通过当地政府主导的协商谈判解除与项目总包方合同,并视情况升级相应的应对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公告》(2025-074)。

本议案已于2025年12月2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议案三：

《关于 2025 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近几年经营业绩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健康，在充分保障日常生产经营、研发投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同时传递公司对长期发展的坚定信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实施本次特别分红。具体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 元（含税）。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332,012,06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9,722,533.86 元（含税）。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 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3、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上述特别分红方案的相关事宜。

4、本次特别分红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的公告》（2025-062）。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